

项目编号：HNYZ-GK2020089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亿卓招标
YIZHUO BIDDING AGENCY

项目名称：2020 年度琼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
（机动车监控设备）项目

招标人名称：琼海市生态环境局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 1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 |
| 五、公告期限..... | 3 |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3 |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3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
| 一、总则..... | 10 |
| 二、招标文件..... | 11 |
| 三、投标文件..... | 12 |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
| 五、开 标..... | 16 |
| 六、资格审查..... | 17 |
| 七、评 标..... | 18 |
| 八、质疑和投诉..... | 19 |
| 九、中标信息公布..... | 20 |
| 十、授予合同..... | 21 |
| 十一、其他..... | 21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8 |
| 一、用户需求一览表..... | 28 |
| 二、功能、性能标准、材质标准等..... | 28 |
| 三、服务标准：..... | 40 |

| | |
|-------------------------------------|----|
| 四、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交货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和方式）： | 40 |
|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 40 |
| 六、其他： | 40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 41 |
| 前附表..... | 41 |
| 资格性审查标准..... | 43 |
| 符合性审查标准..... | 44 |
| 详细评审标准..... | 45 |
| 正文部分..... | 47 |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52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55 |
|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 56 |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 57 |
| 1、开标一览表格式..... | 58 |
| 2、投标函（格式） | 60 |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1 |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62 |
| 5、 联合体协议书..... | 63 |
| 6、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64 |
|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65 |
| 8、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 66 |
| 9、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68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项目概况

2020 年度琼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机动车监控设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YZ-GK2020089

项目名称：2020 年度琼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机动车监控设备）项目

预算金额：280.00 万元

最高限价：280.00 万元

用途：琼海市生态环境局工作需要

数量、简要技术要求（采购人的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天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05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按
要求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 11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琼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琼海市嘉积镇兴海北路 1 号）琼海开标室

1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3.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4. 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5.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6. 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琼海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琼海市金海北路琼海市生态环境局（住建局旁）



联系方式：陈先生 0898-629262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A8-10 中房高级公寓 1201 房

联系方式：蔡工 0898-685111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工

电话：0898-6851116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项目启用的条款在“编列内容规定”栏内以“☑”标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一、总则 | | |
| 第 2.1 款 | 招标人 | 琼海市生态环境局 |
| 第 2.2 款 | 招标代理机构 | 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第 2.6 款 | 采购进口产品 |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采购项目不涉及进口产品 |
| 第 3.1 款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p>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 | <p>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p> <p>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p>（5）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u>无</u></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u>无</u></p> <p>4.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
| 第 5.2 款 |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组织，时间：__地点：__联系人： |
| 二、招标文件 | | |
| 第 6.3 款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0 年 11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 |
| 第 8.1 款 | 指定的媒体 |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海南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 | http://www.ccgp-hainan.gov.cn/ ）、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
| 三、投标文件 | | |
| 第 11.1 款 | 投标报价的规定 | 按清单报价，只允许提交一个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 |
| 第 11.2 款 |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 采购预算：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万元整 （¥2,800,000.00）； 最高限价：280.00 万元。 |
| 第 12.1 款 | 投标有效期 | 60 天 |
| 第 13.1 款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档文件一份 （光盘或 U 盘，此份电子档文件无须加密） 注：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装 |
| 第 14.1 款 | 投标保证金 |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支付地址为： http://zw.hainan.gov.cn/ggzy/ 。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日期前 （2020 年 11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到达指定帐户； 注：1.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2. 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的，受益人均为采购单位；3. 若以转账形式递交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转出；4. 提供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第 15 款 | 联合体投标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 |
| 第 18.1 款 | 开标地点 | 琼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琼海市嘉积镇兴海北路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 | 1号) 琼海开标室 1 |
| 五、开标 | | |
| 第 20.4 款 | 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 |
| 六、资格审查 | | |
| 第 21.1 款 | 资格审查主体 |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 |
| 七、评标 | | |
| 第 26.1 款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八、质疑和投诉 | | |
| 第 27.1 款 |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项目部 联系电话：0898-68511162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A8-10 中房高级公寓 1201 房 |
| 九、中标信息的发布 | | |
| 第 29.2 款 |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和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 十、授予合同 | | |
| 第 31.1 款 | 履约担保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履约担保形式：银行保函。 |
| 十一、其他 | | |
| 第 35.1 款 | 政府采购政策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 第 36.1 款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分别向招标人和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其中壹万元整¥10,000.00 向招标人收取，剩余金额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第 37.1 款 |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 |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招标项目。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琼海市生态环境局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2.4 “中标人”系指经过招标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2.5 “货物”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系统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须承担的制作、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2.7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5.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5.2 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



者答疑会；如不参加，其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5.3 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参加答疑会的费用由自己承担，现场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自己负责。

5.4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6.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投标人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告之招标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投标人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招标人不承担责任。

6.3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或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询问，应按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系统上传书面文件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

8.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澄清或者更正公告。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相应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3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可以顺延提供期限，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8.4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应及时关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发布的澄清或者修改公告，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书面通知。

8.5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2 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开标一览表
 - 1.1. 投标分项报价
2. 投标函（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联合体协议书
6.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8.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9.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为基础，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三章采购需求的有关规定进行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招标文件设定最高限价的)，否则其投标无效。采购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如果设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人应在投第六章【投标分项报价】中对每项内容给予详细分项报价。

11.4 投标人对采购项目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且不接受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投标报价不同的“开标一览表”，且未按本章第 16.1 款要求标注“修改”或未书面声明哪个有效的，其投标无效。

11.5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其投标无效。

11.6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的，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第六章【投标分项报价】等相关内容。若投标人未按此要求修改，影响投标报价评审，其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其投标无效。

12.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投标文件的份数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套投标文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版文件（PDF 版）必须与响应文件正本保持一致，单独密封，密封及签署要求同投标文件。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3.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



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每份投标文件书脊处应标明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13.3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沫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

13.4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3.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上用途需备注“（项目名称）保证金”或“（项目编号）保证金”用以确认为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如备注字数有限制，项目编号可用后四位数字代替），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4.4 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提交保证金的，受益人为招标人，且开标现场须携带保函原件。

14.5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14.6 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4.7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投标人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联合体投标

15.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



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5.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5.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5.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6.1 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否则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招标人均不负责任。

16.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电子版文件分开密封包装，并标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

16.3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另外再单独密封一份，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再装入正本投标文件密封袋中。

16.4 投标文件封皮上还应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文件中指定的地址，并注明“于2020- - : :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时间系指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

16.5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密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并退还给投标人。

17.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



的内容为准。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采购公告发布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字样。

18.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8.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招标人可按规定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8.3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

19.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 标

20. 开标

20.1 招标人按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2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当众拆封。



20.4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补充和修改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投标文件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5 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0.6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0.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六、资格审查

21. 资格审查主体

资格审查主体：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

22. 资格审查

22.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2.2 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按第四章【资格性审查标准】所列审查项目及审查标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23. 资格审查结果

23.1 资格审查结束后，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应将资格审查结果告知各投标人。资格审查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少于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24. 其他

实行资格预审的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可以不再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并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证明资料，以证实其



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公告的要求

七、评标

25. 评标委员会

25.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评标委员会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人。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5.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6.1 在评标过程中及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的研究情况和所有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

26.2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6.3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7. 评标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



程序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对所有投标人投标的评标，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7.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7.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7.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章 27.2 和 27.3 规定处理。

27.5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7.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评标委员会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27.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质疑和投诉

28.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及处理和投诉

28.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函原件，并应以直接送达（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子送达（传真、电子邮件、微信等）。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28.4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8.5 质疑函按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质疑函范本”和“质疑函制作说明”制作。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8.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8.7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九、中标信息公布

29. 中标通知书与中标信息公布

29.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

29.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9.3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招标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4 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招标代理机构无须对未中标人解释落标理由。



十、授予合同

30. 签定合同

30.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中标合同将在法定的媒体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31. 履约担保

31.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需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

31.2 中标人没有按照本章第 31.1 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数量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一、其他

33.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招标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



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被认为在本招标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4.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 政府采购政策

35.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琼财采规〔2019〕3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5.1.1 价格评审优惠：

(1)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6%。；

(2)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2%。。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为监狱企业，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5) 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5.1.2 投标人符合本章第 35.1.1 款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 小微企业：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规定，投标人和提供货物的制造商同时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附件1）。

(4) 监狱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

(6) 绿色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5.2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5.3 政府采购政策交叉与叠加

(1) 优先采购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产品能享受优先采购优惠（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并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

(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



评审优惠政策；

(3)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可以与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或“绿色产品”中的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累加计算。

(4) 部分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以及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代理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及加分。投标人应按本章第 35.1.2 款规定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按第六章“投标分项价格”格式提供相关报价。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分别向招标人和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其中壹万元整¥10,000.00 向招标人收取，剩余金额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36.2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海口金贸支行

账号：39250188000271419

37. 信用信息查询

37.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7.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无需提前装订在投标文件里）。

37.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截图、打印、签字，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之后，本章指定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本章指定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37.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7.5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8. 验收

38.1 中标单位须配合采购人按照省生态环境厅的指示进行验收。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用户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 1 | 固定垂直式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单元 | 1 | 套 |
| 2 | 速度/加速度检测系统 | 1 | 套 |
| 3 | 视频车牌捕捉系统 | 1 | 套 |
| 4 | 工业控制计算机 | 1 | 台 |
| 5 | 遥感监测系统软件 | 1 | 套 |
| 6 | 环境气象测量系统 | 1 | 套 |
| 7 | LED 显示单元 | 1 | 套 |
| 8 | 安防监控系统 | 1 | 套 |
| 9 | 基础设施 | 1 | 套 |
| 10 | 定制化户外机柜 | 1 | 套 |
| 11 | UPS 不间断供电系统 | 1 | 套 |
| 12 | 施工、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 | 1 | 套 |
| 13 | 道路黑烟车监控设备 | 2 | 套 |

二、功能、性能标准、材质标准等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 |
|----|------------------|--|
| 1 | 固定垂直式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单元 | <p>监测项目：</p> <p>1、一氧化碳(CO)、二氧化碳(CO2)、碳氢化合物(HC)、一氧化氮(NO)、不透光烟度等排放因子；</p> <p>2、满足对汽油车、柴油车和燃气车车辆排气污染物的检测需求；</p> <p>测量原理：</p> <p>1、汽油发动机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的CO、CO2、HC、NO测量，采用不分光红外线吸收型(NDIR)传感器、紫外氙灯或其他等效光源；</p> |



| | |
|--|--|
| | <p>2、柴油发动机排气烟度测量，其不透光烟度应采用550-570nm波长的绿色光源或其他等效光源；</p> <p>测量范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CO：（0~10）%；2、CO₂：（0~16）%；3、HC≤10000ppm；4、NO≤10000ppm；5、不透光烟度（0~100）%； <p>测量精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CO精度：相对误差±10%或绝对误差为±0.25%，取最大值；2、CO₂精度：相对误差±10%或绝对误差为±0.25%，取最大值；3、HC精度：相对误差±10%或绝对误差±250×10⁻⁶，取最大值；4、NO精度：相对误差±10%或绝对误差±250×10⁻⁶，取最大值；5、不透光烟度：相对误差为±5%或绝对误差为±2%，取最大值； <p>重复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CO、CO₂、HC、NO_x、不透光烟度重复性误差不超过±5%； <p>稳定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汽车在加速状态、尾气管后置条件或者中间条件下，有效烟团捕获率不小于85%；★2、遥感检测设备对上述各种污染物连续测量≥1小时，误差应不超过遥感检测设备示值允许误差；★3、光源高度在距地面20-40cm范围可调节，且误差应 |
|--|--|



| | | |
|---|------------|--|
| | | <p>不超过遥感检测设备示值允许误差；</p> <p>响应时间：</p> <p>★1、遥测设备检测响应时间小于 0.5s；</p> <p>安装方式：</p> <p>1、固定安装在道路上方，在测量车道正上方安装遥感检测发射端，在正下方的车道位置铺设反射装置，保证通过车辆的有效检出率；</p> <p>工作环境：</p> <p>1、无雨、雾、雪；</p> <p>2、无明显扬尘；</p> <p>3、风速$\leq 5.0\text{m/s}$；</p> <p>4、相对湿度$\leq 85.0\%$；</p> <p>5、大气压力：70.0-101.4Kpa；</p> <p>自动标定及审核功能：</p> <p>1、按遥感监测设备校准和检查要求，实现自动标定/审核功能，可以根据设备实际使用环境参数而设定自动标定的时间周期。在使用过程中，无需任何人工操作，并且能进行自动标定/审核功能，审核时间间隔可以满足不大于 2 个小时，并满足国标示值允许误差要求；</p> <p>★2、为保证系统自动标定成功率，自动标定所需时间应低于 30 秒。</p> <p>★1、系统红外光源无故障工作寿命≥ 4000 小时；</p> <p>★2、设备高低温能够范围符合$-40\text{--}+70\text{℃}$。</p> |
| 2 | 速度/加速度检测系统 | <p>1、具有速度、加速度检测功能；</p> <p>2、测量宽度范围：整条单车道；</p> <p>3、保证测量精度的车辆速度范围为：$5\sim 120\text{km/h}$；</p> <p>4、车速检测误差：$\leq \pm 1.0\text{km/h}$；</p> <p>5、加速度检测误差：$\leq \pm 0.2\text{m/s}^2$。</p> |
| 3 | 视频车牌捕捉系统 | <p>1、系统采用遥测设备联动抓拍的方式，保证尾气测量点</p> |



| | | |
|---|----------|--|
| | | <p>和抓拍点重合；</p> <p>2、摄像系统由位于被测试车道上方的摄像机和供电电源等组成，实时拍摄通过遥感检测地点的车辆照片，并将结果数据实时传送给工控机；</p> <p>3、车辆牌照识别系统用于识别拍摄的过往车辆图片中的牌照，可识别牌照颜色和文字；</p> <p>4、车辆图像抓获率$\geq 98\%$；</p> <p>5、现场实时车辆牌照识别率$\geq 95\%$。</p> |
| 4 | 工业控制计算机 | <p>1、CPU：$\geq i5$；</p> <p>2、内存：$\geq 4GB$；</p> <p>3、硬盘：$\geq 1T$；</p> <p>4、显示器：≥ 17 寸</p> |
| 5 | 遥感监测系统软件 | <p>总体要求：</p> <p>1、数据平台和设备的所有软件界面为简体中文，仪器所有软件与 windows 系统兼容。具备良好的可升级性。具备查询分析、实时显示，数据采集与发送、筛选、管理等功能；</p> <p>2、设备系统在开启电源后自动启动，并对系统的各单元进行自动检测，同时将检测结果给予显示；</p> <p>实时数据显示：</p> <p>1、按站点、车道实时显示最新一条监测抓拍的监测车辆的照片，包括：过车时间、车牌号、车牌颜色等信息；</p> <p>2、针对每一辆经过车辆，实时检测车辆尾气排放浓度信息，监测数据可以以柱状图直观显示；</p> <p>3、车辆图片和车辆尾气信息关联后，以列表的形式显示，对于超标数据、无效数据信息突出颜色显示；</p> <p>光路调试及气体标定：</p> <p>1、管理软件支持光路调试，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主机可获取返回数据，根据光能量值对设备进行调试；</p> |



| | | |
|--|--|--|
| | | <p>2、软件支持在线气体标定，可以设置不同的标气浓度值，系统可以自定义校准间隔时间；</p> <p>数据记录及存储：</p> <p>1、软件自动记录经过遥感测量地点的每一辆车，不论排放数据是否是有效的，并生成对应记录，每条记录具有特定唯一的序列号作为编号；</p> <p>2、支持存储所有车辆的视频或图像照片，所有照片和有关数据存放在独立文件夹中，同时车辆视频和图像照片文件名用车辆车牌和日期时间组合来命名，方便检索查找；</p> <p>3、车辆及尾气信息等测量数据以数据库记录格式实时记录在硬盘上，同时自动备份，所生成的文件名中包含检测日期；</p> <p>4、数据记录内容包括：测量时间与地点，操作人员，车辆行驶中的CO、CO₂、HC、NO、不透光烟度，道路坡度、环境参数等；</p> <p>数据查询：</p> <p>1、历史数据查询，支持按照日期时间段、车牌号、合格/不合格具体字段进行数据查询，还可以通过排放参数（CO、CO₂、HC、NO、不透光烟度、光吸收系数）的输入查询数值范围进行查询；</p> <p>2、采集数据查询，支持按照时间段、车牌号以及参数（CO、CO₂、HC、NO、不透光烟度、光吸收系数、黄绿色标、燃油类型）查询出来超标以及高排放车辆信息；</p> <p>系统管理：</p> <p>1、可以对系统的应用模式进行设置，设置当前系统模式为垂直式或者水平式，不同的检测模式，软件功能模块相应改变；</p> <p>2、管理软件可以对前端所有设备进行管理，并判断系统</p> |
|--|--|--|



| | | |
|---|----------|--|
| | | <p>中设备的在线状态，对于非正常情况下的设备不在线，系统会展示不在线设备的信息；</p> <p>3、对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数据的合格与否，数据有效性进行参数设置，可以根据不同现场的不同要求进行数据合格、有效性的判定；</p> <p>4、管理软件可对前端 LED 屏的显示内容进行管理，根据需求自定义显示行数、字体大小、显示内容等；</p> <p>5、系统可设置两级管理权限，系统管理员需要密码登录，可以管理系统的所有功能；检测员权限不需要密码登录，检测员只具备检测权限和对记录数据、相关检测信息、车辆信息等的阅览权限。不具备相关修改权限；</p> <p>6、管理软件具备用户设置尾气超标限值功能，限值设置分为：柴油车限值、汽油车限值，并可分别或同是启用设置的限值；</p> <p>限行机动车筛选：</p> <p>1、可按照牌照号、限行类型和时间段进行筛选；</p> <p>在线升级：</p> <p>1、管理软件具有 IAP 升级功能，可以对系统中的设备进行在线或远程升级。</p> |
| 6 | 环境气象测量系统 | <p>1、温度计测量范围：-40℃~50℃，允许误差：±0.5℃；</p> <p>2、相对湿度计测量范围：5%~95%，允许误差：±3%；</p> <p>3、坡度角度测量范围：-15° ~+15°，允许误差：±0.1°；</p> <p>4、风向测量范围：0~360°，允许误差：±5°；</p> <p>5、风速测量范围：0~20m/s，允许误差：±10%；</p> <p>6、压力测量范围：70.0~106.0Kpa，允许误差：±5%。</p> |
| 7 | LED 显示单元 | <p>1、像数点间距：≤8mm；</p> <p>2、像素密度：≥15625Dots/m²；</p> <p>3、亮度：≥4500cd/m²；</p> <p>4、亮度均匀性：>0.95；</p> |



| | | |
|----|------------|--|
| | | <p>5、屏幕水平视角：≥ 140度；</p> <p>6、屏幕垂直视角：≥ 130度；</p> <p>7、最佳视距：$\geq 8m$；</p> <p>★8、低亮高灰：亮度为20%时信号处理深度（灰度等级）达到14bit；</p> <p>★9、色温：3000K-18000K可调。</p> |
| 8 | 安防监控系统 | <p>为了防止遥感设备遭到破坏，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系统；</p> <p>监控范围要涵盖所有的仪器设备，可实现日夜24小时监控；</p> <p>高清摄像头，能人脸侦测；</p> <p>户外安装，要求防水防尘。</p> <p>视频信号支持与原有系统联网，可实时调阅。</p> |
| 9 | 基础设施 | <p>定制龙门架安装，道路专用材质：</p> <p>1、预留走线孔及检修口；</p> <p>2、底部入地端入地，并预留大口径螺母紧固装置，地下为混凝土浇筑；</p> <p>3、地下电缆为三芯铜芯电缆，外部为防腐橡胶，中间有铠甲保护；</p> <p>4、龙门架高度不低于5米；</p> <p>定制L型立杆，道路专用材质，可抗12级强风：</p> <p>1、预留走线孔及检修口，底部入地端入地，并预留大口径螺母紧固装置，地下为混凝土浇筑；</p> <p>2、净空高不低于5米，跨度依据现场确定；</p> <p>3、立杆进行防腐处理，地下电缆为三芯铜芯电缆，外部为防腐橡胶。</p> |
| 10 | 定制化户外机柜 | <p>1、机柜内温度可调，隔热，防震；</p> <p>2、制造标准满足IP55要求，防尘、防水、防盗、防腐处理；</p> <p>3、具备一定强度，防止轻微碰撞受损</p> |
| 11 | UPS不间断供电系统 | <p>1、类型：在线式；</p> <p>2、输入电压范围：115-300V；</p> |



| | | |
|----|---------------|--|
| | | <p>3、输出电压范围：220（1±2%）V；</p> <p>4、额定功率：大于所供电设备额定功率的2倍；</p> <p>5、采用电气隔离式的电压取样模块电路；</p> <p>6、采用电气隔离式的推挽功率变换直流升压电路；</p> <p>7、采用MOS、IGBT开关器件的驱动电路；</p> <p>8、采用正弦波直流量采样电路；</p> <p>9、采用变压器隔离式驱动电路；</p> <p>10、采用三环反馈控制的移相全桥软开关。</p> |
| 12 | 施工、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 | <p>管线铺设：</p> <p>1、对前端检测点设备，设计并铺设供电管线，达到项目现场实际工作需求；</p> <p>2、地下电缆为三芯铜芯电缆，外部为防腐橡胶，中间有铁皮保护，内侧有绝缘橡胶和缓冲橡胶条，铜芯线满足“GB12706-2008”要求；</p> <p>3、电缆槽深度不小于60cm，槽底打平，在有坡度路面，要保障槽底坡度不大于15度；</p> <p>4、电缆线需先用PVC地下专用保护管套接，连接处作防水处理；</p> <p>5、电缆槽底部先铺设一层细沙，将处理好的电缆线铺设在电缆槽底部细沙上，然后在电缆上部摆放一层砖，最后用土覆盖；</p> <p>6、在电源进线端使用防雷保护器，电表下端使用漏电保护器，防止雷暴及触电风险，如果开关及电表室外使用，需使用专用室外电力保护箱；</p> <p>7、施工过程中，尽可能不破坏道路原貌；（如有改变，施工结束后按原貌及时恢复。）</p> <p>8、单个检测点带宽满足所有图片及检测数据实时、同步传输回监控中心且监控中心可实时、同步操控前端系统、设备的要求；</p> |



| | |
|--|---|
| | <p>9、现场布线包括机柜综合布线施工、电缆沿线桥、线槽、沟内支架及导管敷、硬塑料管埋地敷设施施工、镀锌钢管敷设施等施工等；</p> <p>安装地基、施工及处理等：</p> <p>1、机柜地基应与道路地基隔离，隔离带深度不小于 0.5 米，地基向地下不少于 1.5 米，满足在重型车辆通过时的抗震要求；</p> <p>2、基坑四壁周围砖砌，中间混领土浇注成型，表层用水泥打平；</p> <p>3、预留走线管两根，走线管必须使用防腐防锈钢管，具有一定抗压机耐腐蚀性，直径不小于 12cm，走线管一段入土，另一端尽量靠近设备室侧面，以便于走线及后期维护；</p> <p>4、地基上端平台宽度不小于 30cm，便于使用中机柜的维护与机柜上端设备的检修；</p> <p>5、地基平台内侧用于安装空调机柜，根据机柜尺寸及结构，预留紧固装置，平台中心作磨砂处理；</p> <p>6、混凝土道路拆除、机柜下沉箱设计施工，包括所有现场安装设施地基基础；</p> <p>7、施工过程中，尽可能不破坏道路原貌；（如有改变，施工结束后按原貌及时恢复。）</p> <p>8、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p> <p>现场防水处理：</p> <p>1、防尘、防水、防盗、防腐处理；</p> <p>2、机柜底座、走线槽严格按照工程施工要求，预留走水通道，外部密封；</p> <p>3、敷设地下管线、安装地基及检修井需防水；</p> <p>4、外路面施工材料需满足防水要求；</p> <p>设备安装、系统集成、调试及测试：</p> |
|--|---|



| | | |
|-----------|------------------|--|
| | | <p>1、负责设备的整体安装，并对设备进行系统调试和测试，保证监测系统稳定可靠的运行；</p> <p>2、主要安装、系统集成、调试和测试内容如下：</p> <p>交通龙门架的安装；</p> <p>LED 显示单元的安装；</p> <p>机柜安装；</p> <p>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单元安装；</p> <p>车牌识别系统安装；</p> <p>速度及加速度检测系统的安装；</p> <p>现场辅助设施安装；</p> <p>对现场检测点遥测设备、车牌识别系统、速度加速度测试单元、环境参数测量单元等软硬件进行安装、系统集成、调试、测试并确保设备整体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p> |
| <p>13</p> | <p>道路黑烟车监控设备</p> | <p>黑烟检测抓拍单元：</p> <p>1、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p> <p>2、图像传感器：采用 1 英寸 GMOS；</p> <p>3、最大图像尺寸：$\geq 4096 \times 2160$ 像素；字符叠加时最大可支持 4096×2800；</p> <p>4、视频帧率：在 1~25fps 可调；</p> <p>5、视频压缩支持 H.265、H.264、M-JPEG；</p> <p>车牌抓拍单元：</p> <p>1、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p> <p>2、图像传感器：采用 1 英寸 GMOS；</p> <p>3、设备应采用深度学习芯片；</p> <p>4、支持主码流同时输出不少于 30 路 4096×2160、2Mbps 的 25 帧/s 图像以提供客户端浏览（4）最大图像尺寸：$\geq 4096 \times 2160$ 像素；字符叠加时最大可支持</p> |



| | |
|--|---|
| | <p>4096×2800;</p> <p>5、视频帧率: 在 1~25fps 可调;</p> <p>6、分辨力: 彩色\geq2100TVL (分辨率为 4096×2160, 码率为 8Mbps, 帧率为 25 帧/s);</p> <p>车头补光灯:</p> <p>1、灯珠数量: 不小于 16 颗;</p> <p>2、输入电压: AC 176V-264V;</p> <p>3、平均功率: \leq50W;</p> <p>4、光通量: \geq8000LM;</p> <p>5、使用寿命: >50000 小时;</p> <p>车尾补光灯:</p> <p>1、灯珠数量: 不小于 48 颗;</p> <p>2、输入电压: AC 100V-264V;</p> <p>3、功率: \leq50W;</p> <p>4、光通量: 3800LM;</p> <p>5、使用寿命: >50000 小时;</p> <p>道路黑烟智能检测终端:</p> <p>1、CPU: \geqi7;</p> <p>2、内存: \geq16G 内存;</p> <p>3、硬盘: \geq 1T;</p> <p>4、工作温度: 0℃~60℃;</p> <p>5、支持针对接收的图片进行车辆周边林格曼黑度值识别分析, 根据林格曼黑度值不同, 识别结果分为 0~5 共计 6 个等级;</p> <p>道路黑烟车检测软件:</p> <p>1、可配置林格曼黑度值的违章阈值 (0~5 可配), 当车辆图片测试出的林格曼黑度值超出设定值后, 可按照违法数据进行图片字符叠加、上传平台;</p> <p>2、所有卡口数据详细信息中, 都应具有对应的林格曼黑</p> |
|--|---|



| | |
|--|--|
| | <p>度值展示，并可关联抓拍图片与片段录像。也可在数据查询~违法信息中，单独选择黑烟车违法选项进行所有违规黑烟车数据查询；</p> <p>3、设备基于深度学习算法，可接入多路摄像机，进行机动车尾气黑烟检测，并将最终识别结果上传至平台进行处理；</p> <p>4、支持对 4 路黑烟检测抓拍机接入进行黑烟检测、过车记录存储、图片存储、视频存储、数据上传、视频流转发；</p> <p>5、支持 1TB 硬盘存储，用于图片接收存储；</p> <p>6、支持本地图片的存储及检索、回放、上传；</p> <p>7、导出的录像和图片含有数字水印及 CRC 校验信息，如果数据内容被修改，通过专用工具可检测出数据被篡改；</p> <p>8、可对车辆违法过程进行片断录像：支持车辆违法全过程录像；支持剪辑拼接录像。录像时长不低于 5 秒；</p> <p>★9、通电后可自动开机启动，开机及重启时系统可自动拉起，不需要人工干预。</p> <p>★10、可自动循环覆盖记录，采用自动分段记录的格式，相邻两段间最大记录间隔时间$\leq 0.4s$；</p> <p>★11、可在抓拍的图片中叠加时间、防伪码、车牌号码、行驶方向等信息；</p> <p>★12、在正常工作情况下，当网络断开后，样机可将抓拍图片和录像文件存储至本地，当网络恢复后，再将这些数据上传至平台；</p> <p>★13、可自动将抓拍的图片及视频以“车牌号码-时间-格式”的格式进行命名；</p> <p>★14、可在客户端软件显示监视画面中机动车辆的车辆信息，包括车辆类型、车身颜色、车牌颜色</p> |
|--|--|

注：1、以上核心产品为：固定垂直式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单元、道路黑烟车监



控设备。

2、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技术参数、规格及其要求性能（配置）是为了满足采购人工作的基本要求，投标产品满足（实质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均可。

三、服务标准：

1. 项目整体质保期为 12 个月，自项目验收合同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中标人均应提供 7×24 小时免费上门服务，接到服务要求，4 小时内须委派售后服务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

3. 质保期内，如有故障设备，均应采用备品更换的方式进行维修，即应使用相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备品替代故障设备，最大限度保证系统运行正常，待故障设备修复后与备品互换。

四、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交货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交货时间（履约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天内

2. 交货地点（履约地点）：琼海市生态环境局

3. 交货方式（履约方式）：在规定的交货时间内，将设备及相关产品运输至琼海市生态环境局。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预付款的 30%，项目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至 80%，验收通过之后支付余下的 20%。

六、其他：

1.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方投标文件内容实施。

2.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招标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4. 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第 1.1 款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第 1.2 款 | 评标因素和标准 | 见附表 3【详细评审标准】 |
| 第 3.2 款 |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 如果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 第 4.2 款 | 价格评审优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为：价格 2%。 2.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1）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6%。 3.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产品发展：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6 %。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6 % 5.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 |



| | | |
|---------|-------------------|--|
| | | <p>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2%。</p> <p>6. 绿色产品：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为：价格 2%。</p> |
| 第 4.8 项 | 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得分相同的规定 |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
| 第 4.9 款 |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 |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
| 其它 | 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计算方法 | 按第二章 35.3 条款处理 |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标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投标人 |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5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6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7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8 |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9 | 其它 |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资格认定条件 | |
| 10 | 结论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标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投标人 |
|----|--------------|--------------------------|-----|
| 1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2 | 投标有效期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3 | 交货时间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4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 | |
| 5 | 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6 | 其它 |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
| 7 | 结论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字：



附表 3

详细评审标准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满分 | 投标人 |
|----|------------------------|---|----|-----|
| 1 | 技术参数、规格及其它要求（满分 40 分） | <p>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带“★”号的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5 分；非带“★”号的条款不满足的每项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满分 40 分。</p> <p>（注：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带★的须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或检验或测试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厂商公章（鲜章，复印章无效）。技术偏离表虽对技术参数、规格及其它要求中的内容进行响应但未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或检验或测试报告的，视为不响应。）</p> | 40 | |
| 2 | 项目实施 方案（满分 22 分） | 根据项目进度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 6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 6 | |
| | | 根据项目供货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 4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 4 | |
| | | 根据项目安装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 4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 4 | |
| | | 根据人员配备计划情况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 4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 4 | |



| | | | | |
|----|--------------|--|-----|--|
| | | 根据质量保证措施计划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4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4 | |
| 3 | 售后服务方案（满分8分） | 根据售后服务措施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3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 | 根据应急维修措施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3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 |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完整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最高计2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4 | 价格分（满分30分） |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100</p> <p>注：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 30 | |
| 合计 | | | 100 | |



正文部分

一、评标办法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2 评标因素：评标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但不包括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

1.3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符合性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详细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交货时间不满足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三、澄清有关问题

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2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



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3 投标文件报价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单位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按评标委员会的通知要求递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5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四、比较与评价

4.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2 投标报价的修正或调整

(1) 如果有算术错误，投标报价将按本章第 3.2 款进行算术修正及修正次序规则修正。

(2)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评审优惠）的，按第二章相关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 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按照上述顺序修正或调整。

4.3 投标报价评价：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报价权重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调整 / 投标报价调整）× 报价权重分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 评估因素 | 技术、商务 | 价格 |
|------|-------|-----|
| 权重 | 70% | 30% |

4.4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价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分。按本章第【详细评审标准】中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标准，对技术、商务等评分项计算得分。

4.5 评标总得分

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 、 $F2$ …… 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 、 $A2$ 、…… 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dots + An = 1$ ）。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4.6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7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4.8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9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章第 4.8 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



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六、编写评标报告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6.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七、评标报告复核

7.1 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7.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八、停止评标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九、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9.1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9.2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甲方（招标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一、标的内容、数量、质量、价款等

| 序号 | 合同标的 内容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商 | 产地 | 数量 | 质量 | 价款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二、履约时间、地点及方式

1. 履约时间：_____。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方式：_____。

三、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_____。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_____。

2. 验收标准：_____。

(质量符合本招标文件和中标方投标文件的要求；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五、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拒绝接收货物，到期拒付合同金额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按本合同总价的___%/天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___%。

2.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



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 1 个工作日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按合同金额的___%/天计扣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___%。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___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招标人所在地。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九、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 1.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执___份，乙方___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中房高级公寓 1201 房

_____年__月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 序号 | 评审项 | 响应情况 | 材料所在页（ 页）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 序号 | 评审项 | 响应情况 | 材料所在页（ 页）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 列名称 | 列内容 |
|----------|-----|
| 投标单位名称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交货时间 | |

注：若用于唱标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用于唱标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投标分项报价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货币单位：_____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如有） | 规格型号 | 原产地 | 生产厂商名称 | 数量 | 投标价 | | |
|----------|--------|--------|------|-----|--------|----|-----|----|--|
| | | | | | | | 单价 | 总价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安装调试费 | | | | | | | | |
| | 运输和保险费 | | | | | | | | |
| | 税费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总报价(小写): | | | | | | | | | |
| 总报价(大写): | | | | | | | | | |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2、投标函（格式）

致：

根据贵司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书正本1份，副本4份，唱标信封1份，电子版1份。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
3. 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7.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8.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户：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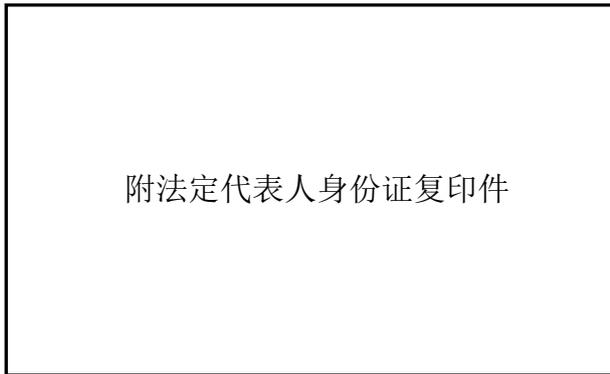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
_____（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项
目编号：_____）的招标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人无权转委托。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日期：_____



5、联合体协议书



6、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备注：提供第一章第 2 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响应 | 正偏离/响应 /负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第一条至第二条条文进行逐条响应；
 2、偏离表中必须注明所投产品各项技术规格要求的实际响应情况，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 正偏离/响应/负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第三至第六条条文进行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

- (1) 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其他资料；
- (2) 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